其他事項說明

「特定醫療技術檢查檢驗醫療儀器施行或使用管理辦法」[1]

一、機關聯絡人資訊：

（一）承辦單位：衛生福利部醫事司

（二）地址：11558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

（三）聯絡人：林研究助理

（四）電話：(02) 85907318

（五）傳真：(02) 85907088

（六）電子郵件：md.cynthia9648@mohw.gov.tw

二、補充資訊：

(一)曾考慮之主要替代方案：

無。

(二)用於支持法規之相關資訊(包括可合理取得之科學、技術、經濟等資訊)：

無。

[1] 格式說明：

(1)標楷體14號字，單行間距。

(2)採直式橫書方式製作，距離左邊線3公分、右邊線2.5公分、上邊線2.5公分、下邊線2.5公分。